

《2012年建造業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因應2012年5月5日會議席上 所作討論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在上述會議上，法案委員會委員與7個團體會商，並聆聽他們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意見。雖然該等團體大多支持《條例草案》，但他們提出了多項關注，需要政府當局提供書面回應。

在合併建造業議會與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後的員工安排

2. 在會議上，建造業議會員工總會(下稱"該總會")的代表指出，建造業議會(下稱"議會")現時有多名僱員正為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下稱"管理局")執行註冊職能。為員工作出過渡安排時可能遺漏了這些僱員。這些僱員連同那些直接受僱於管理局的員工，均深切關注在議會與管理局合併後，議會管方會否信守其就員工安排所作的承諾。該總會認為，現有員工的薪金、附帶福利及服務條件應維持不變。該總會告知委員，職方的憂慮源於數年前議會與建造業訓練局合併時的不愉快經驗。雖然政府當局當時已作出保證，但議會管方單方面更改在職員工的服務條件，因而違背承諾以至嚴重打擊員工的士氣。就此，該總會希望政府當局能承諾在合併後的數年"貫徹跟進落實"有關的員工安排，確保同一問題不會出現。此外，該總會亦表示關注議會管方未能解決在職員工現時面對晉升前景欠佳及人手緊絀的問題。

3. 委員察悉該總會的關注。政府當局表示會在會議後與該總會會商，務求全面瞭解所提出的事宜，並盡快向法案委員會匯報。

合併與建造業相關的證件的工作

4. 雖然法案委員會委員及團體普遍支持政府當局把所有由不同當局簽發與建造業相關的證件／證書合併為一張證件的計劃，但他們在會議上繼續提出關注。他們除了覆述在上次會議上提出的關注外，亦促請政府當局研究有何可行方法保障證件持有人的私隱，以及監察議會簽發證件的工作，確保工人的個人資料不會向任何第三方洩漏。他們亦希望政府當局可規管

在工地使用電子讀證機的情況。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會議後就委員及團體的關注作出回應。

提高行政及運作效率

5. 政府當局在文件中強調，合併議會與管理局會提高日後議會的行政及運作效率。鑒於合併可能導致結構臃腫、辦事僵化及欠缺效率，委員及團體質疑議會將採取甚麼方法及措施達致提高效率的目的。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在會議後擬備文件，就委員及團體的關注作出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2年5月10日